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Rows include 信用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注:上表项目损失以“-”号填列。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Table with 6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Rows include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etc.

注:1、如欲对提案投赞成票,请在“同意栏”内相似地地方填上“√”,如欲对提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似地地方填上“√”,如欲对提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似地地方填上“√”。 2、受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现场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加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同时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已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Table with 3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Rows include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etc.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累计新增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累计债务逾期的情况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累计新增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Table with 6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Rows include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etc.

注:逾期金额为当期期末合计金额(未包含利息、罚息等),合计数据账实相符有差异系非五人五入所致。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1.由于部分债务逾期,公司可能承担相应的违约金和滞纳金等额外财务成本,同时债务逾期可能导致信用评级下降,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面临诉讼、仲裁、额外担保责任、银行资产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可能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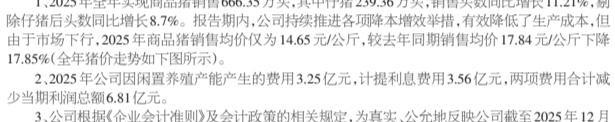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长兼总裁张邦辉先生提交辞去总裁职务的书面报告,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聘任李少高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裁,其任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上市交易所, 上市日期. Rows include 天邦食品, 002124,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1年11月11日.

2025年公司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期,公司深入实施投资、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和南宁源顺粮油饲料有限公司签订了《重组框架协议》,并与11家投资机构签署了《重组投资协议》。 在持续推进重组整合及调整优化的同时,积极调整经营方式,改善经营业绩,基本实现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



1. 2025年全年实现商品猪销售666.35万头,其中仔猪239.36万头,销售头均利润同比增长11.21%,剔除仔猪后头均利润同比增长8.7%。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各项降本增效举措,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但由于市场行情不佳,2025年商品猪销售均价仅为14.65元/公斤,较去年同期销售均价17.84元/公斤下降17.85%。 2. 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商品猪生产的费用3.25亿元,合计利息费用3.56亿元,两项费用合计占当期利润总额6.81亿元。

1. 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商品猪销售666.35万头,其中仔猪239.36万头,仔猪出栏229.42万头,剔除仔猪后头均利润同比增长8.7%。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各项降本增效举措,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但由于市场行情不佳,2025年商品猪销售均价仅为14.65元/公斤,较去年同期销售均价17.84元/公斤下降17.85%。 2. 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商品猪生产的费用3.25亿元,合计利息费用3.56亿元,两项费用合计占当期利润总额6.81亿元。

1. 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商品猪销售666.35万头,其中仔猪239.36万头,仔猪出栏229.42万头,剔除仔猪后头均利润同比增长8.7%。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各项降本增效举措,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但由于市场行情不佳,2025年商品猪销售均价仅为14.65元/公斤,较去年同期销售均价17.84元/公斤下降17.85%。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经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现就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如下: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Table with 4 columns: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Rows include 张邦辉, 境内自然人, 14.94%, 331,916, 185, 248, 937, 质押, 80,000,00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未归还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无表决权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表决权股东持股情况。

5.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拟以公司无法偿债和重整,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和重整。 该事项于2024年4月6日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8月9日,公司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浙02民破前595号《民事裁定书》,指定张邦辉先生为公司重整管理人。 2025年2月8日,公司收到宁波中院送达的(2024)浙02民破前595号之一《决定书》,宁波中院批准天邦食品公司的延期申请,决定延长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整期间至2025年5月9日,2025年5月9日,经投资人评审委员会鉴定,最终确定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中资投资人。 公司与联合体中的产业投资人签订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并收到宁波中院送达的(2025)浙02破申7号《决定书》,宁波中院批准天邦食品公司的延期申请,延长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整期间至2025年11月9日。 2025年6月25日,公司与财务投资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天津津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永泰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品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华星饲料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锦泰(重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瑞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深圳弘信富德(重庆)证券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 2025年7月16日,公司与其其余各投资人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威海瑞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玉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签署《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 2025年11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送达的(2025)浙02破申7号之一《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为实施天邦食品破产财产价值最大化,最大限度保护全体债权人及债务人合法权益,确保重整实现预期效果,宁波中院批准天邦食品公司的延期申请,决定延长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整期间至2026年5月9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公司重整申请的文件。 目前,公司处于重整阶段,已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企业破产法》规定的重整条件。 公司正依法有序推进中,公司将积极与相关债权人及管理人对接,持续与各方推进协商,并同步开展法律程序重整相关工作。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后续根据《企业破产法》开展重整相关工作相关规定,如法院裁定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如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 2024年3月22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与浙江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合计6件仲裁申请,涉案金额合计12.96亿元。 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于2024年9月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于2024年11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1),于2025年6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目前案件处于执行阶段,涉案五家子公司,被执行人杭州富德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富德投资”),湖州南浔区发投有限公司,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建德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湖州一家发展有限公司均已被法院申请破产破产,其破产管理人已收到杭州中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5)浙01破申56号及《执行裁定书》(2025)浙01破申101号),进入重整程序,其余四家尚在审理中。

2025年7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源发、汇东、建德发、吴兴发及富阳发作为仲裁申请人,就浙江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过程中涉及的中移工程质量管理问题,分别向杭州中院提起诉讼,案由为合同纠纷,五个仲裁案件涉案金额合计362,088,130.62元。 2025年7月14日,宁波中院受理,汇东发、建德发及吴兴发向法院申请仲裁委员会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案号:(2025)杭仲01字第1516号、1517号、1518号、1519号)。 2025年8月5日,富阳发向法院申请仲裁委员会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案号:(2025)杭仲01字第1739号)。 杭州仲裁委员会正在正式受理上述案件。 2025年8月28日,南浔发及吴兴发两子公司收到了宁波中院仲裁庭受理申请书。 2025年10月25日,公司收到杭州中院送达的上述庭前通知书。 五个仲裁案件中宁波源发已于2025年11月19日开庭审理完毕,其余几家待开庭。

2025年4月6日,天邦食品全资子公司天邦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因股权回购纠纷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汉臣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股权回购款,涉案金额12.14亿元。 本案案由为合同纠纷,案由为合同纠纷,案由为合同纠纷,案由为合同纠纷,案由为合同纠纷。 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及前期累计计提的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于2025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及前期累计计提的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于2025年7月1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等执行仲裁庭调解重大诉讼进展和累计诉讼、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目前各方已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等执行和解协议,正在履行中。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11714305亿元。